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陳惠貞

電話：05-3620600-229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jone@cysbh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藥食字第1060029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

收	送	承辦人	課長	批示
106.11.03			課長蕭博勝	網站公告

主旨：檢送註銷「“五味堂”川貝母散（衛署藥製字第056382號）」

藥品許可證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06年10月25日衛部中字第1061861170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本局藥物暨食品管理科

局長許家禎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執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61861170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註銷衛署藥製字第056382號“五味堂”川貝母散藥品許可證。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：逾期展延。
- 二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公告或依法認定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